

# 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1 年 11 月 22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，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方式举行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向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 1.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 1.5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，期限一年；并在授信额度内向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申请办理融资业务，具体融资品种、金额、利率等相关要素以具体融资合同或协议为准。授权董事长陈钦鹏先生代表本公司签订有关合同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《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详见 2011 年 11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有公司公章的董事会决议原件;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九日